

審計署署長報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審計署

貸款基金

獨立審計報告 致立法會主席

茲證明我已審核及審計列載於第 69 至 75 頁貸款基金的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收支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庫務署署長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按照《公共財政條例》(第 2 章) 第 16(1) 條的規定，庫務署署長負責編製及監管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帳目、管理會計的操作及程序，和確保根據《公共財政條例》訂立的規例或發出的指示或指令均獲遵從，而此等規例、指示及指令，均是與政府帳目的編製及監管，會計操作及程序的管理，以及公帑的穩妥保管及會計核算有關的。

審計師的責任

我的責任是根據我的審計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已按照《核數條例》(第 122 章) 第 12(1) 條的規定及審計署的審計準則進行審計。這些準則要求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審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審計師考慮與該單位擬備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為對單位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庫務署署長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相信，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認為，貸款基金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均按照《公共財政條例》及《核數條例》第 11(1) 條擬備。

鄧國斌
審計署署長

2011 年 10 月 25 日

審計署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 7 號
入境事務大樓 26 樓

貸款基金

2011年3月31日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1 港幣千元	2010 港幣千元
資產			
未償還貸款	3		
房屋貸款		3,136,946	3,185,309
教育貸款		12,119,397	11,801,729
其他貸款		3,504,463	3,609,766
		18,760,806	18,596,804
流動資產淨額			
流動資產			
在外匯基金的投資	4	1,909,424	1,654,708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396	23,444
		1,929,820	1,678,152
流動負債			
暫收款項	5	(7,744)	(6,406)
		1,922,076	1,671,746
		20,682,882	20,268,550
上列項目代表：			
基金結餘總額			
已分配基金	6	18,760,806	18,596,804
可動用基金	7		
年初結餘		1,671,746	1,545,832
年內盈餘		250,330	125,914
年終結餘		1,922,076	1,671,746
	8	20,682,882	20,268,550

附註 1 至 11 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黃徐玉娟

庫務署署長

2011年8月25日



貸款基金

2010年4月1日至2011年3月31日收支表

	附註	2011 港幣千元	2010 港幣千元
年初現金及銀行結餘		23,444	26,091
收入	9	2,237,205	2,275,648
開支	10	(1,986,875)	(2,149,734)
年內盈餘		250,330	125,914
其他現金轉動	11	(253,378)	(128,561)
年終現金及銀行結餘		<u>20,396</u>	<u>23,444</u>

附註 1 至 11 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黃徐玉娟

庫務署署長

2011年8月25日



貸款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1. 目的及立法

貸款基金為財務委員會核准的計劃提供款項，包括為本港的發展計劃提供貸款及墊款，以及為學生提供貸款。本基金是按照立法局於一九九〇年三月十四日根據《公共財政條例》(第2章)第29(1)條所通過的一項決議(以下簡稱為「決議」)，在一九九〇年四月一日設立。

2. 會計政策

- (i) 除下文第(ii)項另有規定外，貸款基金的帳目是以現金記帳。收支項目只在收到或支付款項時才記錄下來。
- (ii) 本基金的資產負債表列出基金的整體財政狀況，並包括未償還貸款總額。
- (iii)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或有負債是指：
- (a) 由已發生的事故而導致可能產生的責任，而這些責任會否產生則須視乎日後會否發生一宗或多宗不能全受政府控制的未確定事件而定；或
- (b) 由已發生的事故而產生的責任，但這些責任未能確認是因為：
- 履行這些責任時要付出包含經濟效益的資源的可能性不大；或
 - 涉及這些責任的金額不能可靠地釐定。

3. 未償還貸款

	2011			2010		
	房屋貸款 港幣千元	教育貸款 港幣千元	其他貸款 港幣千元	房屋貸款 港幣千元	教育貸款 港幣千元	其他貸款 港幣千元
年初結餘	3,185,309	11,801,729	3,609,766	3,184,514	11,407,911	3,722,452
增加：						
貸款	156,014	1,745,426	85,435	222,995	1,835,986	90,744
轉作本金的利息	467	-	78,870	(26)	-	75,069
	156,481	1,745,426	164,305	222,969	1,835,986	165,813
減少：						
貸款償還	(48,979)	(1,424,524)	(254,470)	(50,171)	(1,439,745)	(261,933)
豁免償還的貸款	(1,423)	(3,234)	(15,138)	(452)	(2,423)	(16,566)
出售貸款所得的款項	(154,442)	-	-	(171,551)	-	-
	(204,844)	(1,427,758)	(269,608)	(222,174)	(1,442,168)	(278,499)
年終結餘	3,136,946	12,119,397	3,504,463	3,185,309	11,801,729	3,609,766

貸款基金

4. 在外匯基金的投資

(i) 指根據決議第 8 段所持有的投資及存款：

	2011 港幣千元	2010 港幣千元
投資 (見以下 (ii) 及 (iii))	1,909,323	1,654,471
存款	101	237
	<u>1,909,424</u>	<u>1,654,708</u>

(ii) 投資指在截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的年度的投資額以及所收到的 1.2 億港元利息。

(iii) 由二〇〇七年四月一日起，投資回報是外匯基金的投資組合過去六年的平均年度投資回報，或三年期外匯基金債券在上一個年度的平均年度收益率，以 0% 為下限，並以兩者中較高者為準。

5. 暫收款項

指由於各種不同原因而不時從個別人士或機構收到的款項。這些款項稍後或須發還付款人，或轉撥收入項目：

	2011 港幣千元	2010 港幣千元
學生	7,617	6,324
其他	127	82
	<u>7,744</u>	<u>6,406</u>

6. 已分配基金

指本基金根據決議第 6 段所貸出而未償還的貸款。

7. 可動用基金

指本基金尚可動用作根據決議第 6 段的貸款款項。

8. 或有負債

下列為或有負債，括號內指在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日每項負債的最高負債額：

(i) 對海洋公園的商業貸款所作的保證 (13.88 億港元)；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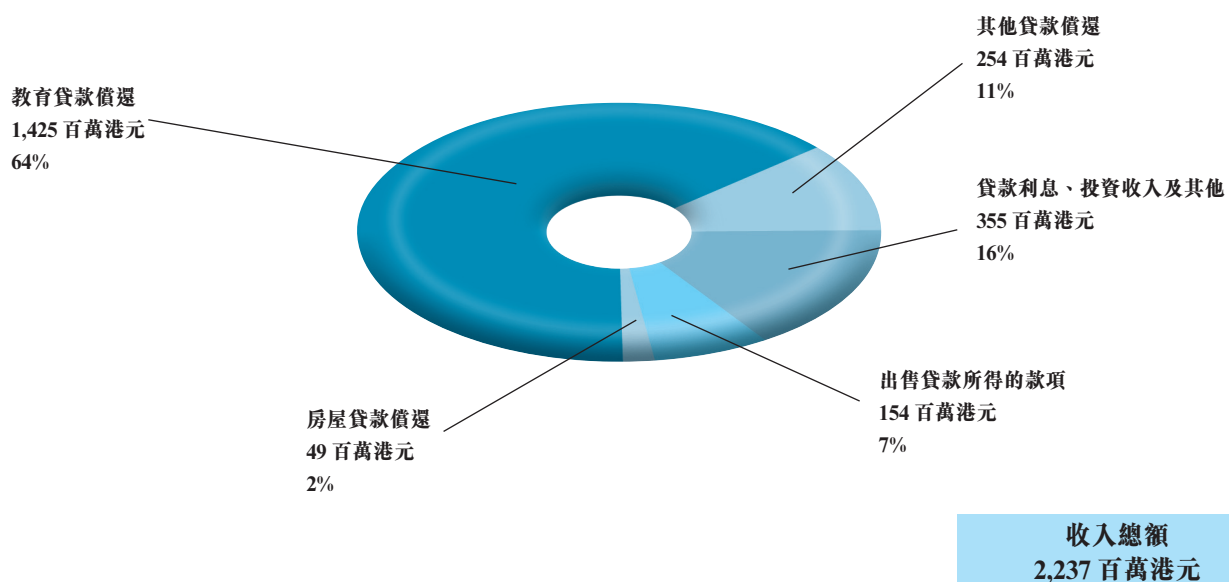
(ii) 對中小型企業特別信貸計劃作出的保證 (0.16 億港元)。

貸款基金

9. 收入

	2011		2010
	原來預算 港幣千元	實際數額 港幣千元	實際數額 港幣千元
貸款償還：			
房屋貸款	49,751	48,979	50,171
教育貸款	1,534,979	1,424,524	1,439,745
其他貸款	287,885	254,470	261,933
	1,872,615	1,727,973	1,751,849
貸款利息	275,636	232,702	230,148
投資收入	115,000	119,740	119,730
過期償還貸款的附加費	2,400	2,309	2,296
出售貸款所得的款項	183,215	154,442	171,551
收回已豁免的還款	-	9	71
其他	-	30	3
	<u>2,448,866</u>	<u>2,237,205</u>	<u>2,275,648</u>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收入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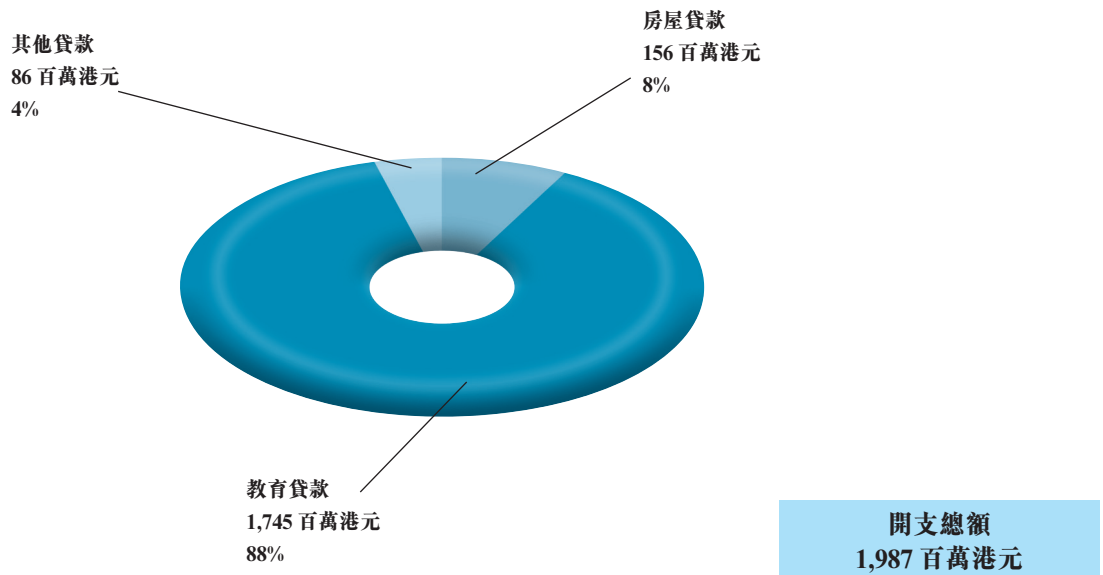


貸款基金

10. 開支

	2011		2010
	原來預算 港幣千元	實際數額 港幣千元	實際數額 港幣千元
貸款：			
房屋貸款	208,600	156,014	222,995
教育貸款	1,933,569	1,745,426	1,835,986
其他貸款	147,934	85,435	90,744
	2,290,103	1,986,875	2,149,725
其他	-	-	9
	<u>2,290,103</u>	<u>1,986,875</u>	<u>2,149,734</u>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開支分析



貸款基金

11. 其他現金轉動

下列現金轉動是因其他資產及負債有所改變而引致。

	2011 港幣千元	2010 港幣千元
增加資產：		
在外匯基金的投資	(254,716)	(128,576)
增加負債：		
暫收款項	1,338	15
	<u>(253,378)</u>	<u>(128,561)</u>

二〇〇二至一一各年度的收入、開支及可動用基金結餘

港幣百萬元

